

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5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 2013 年 3 月 18 日（星期一）12:00 前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9 人。参加会议的董事人数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审议，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

根据公司与英国细胞治疗有限公司签订的《合作意向书》以及公司子公司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英国细胞治疗有限公司签订的《专利技术独占许可协议》的约定，公司董事会经过研究，同意子公司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上海英赛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上海英赛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与英国细胞治疗有限公司建立了关系，为英国细胞治疗有限公司确认并介绍中国国内领先的干细胞公司。）共同出资成立合作公司中源华泽（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源华泽”）（拟用名，以注册为准），中源华泽成立后，将向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偿还其用于引进英国细胞治疗有限公司治疗技术而代为支付的首期技术使用费 200 万美元，同时，中源华泽享有该项治疗技术在大中华区的独占使用权。

中源华泽成立后，双方同意成立全资项目子公司中源赛尔（天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拟用名，以注册为准），专门从事自体中胚层基质细胞治疗心脏衰竭临床应用专利技术，以及与技术临床应用相关的专有技术的市场开发与商业化。

详见同日公告的《全资子公司和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对外投资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何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鉴于公司财务总监吴汉旭先生突然因病离世，经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王勇先生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经过考察与审慎核实，认为公司副总经理何伟女士具备担任公司财务总监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在财务管理方面有着丰富的工作经验和突出的专业能力，能够发挥重要的作用。因此，公司董事会决定聘任何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何伟女士简历：

何伟，女，45岁，南开大学工商管理学硕士，会计师。

曾任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长；天津环球高新造纸网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总经理助理；协和华东干细胞基因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现任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副总经理；协和干细胞基因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重庆市细胞生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刘晓程、贾祥玉、邱立成、严仁忠认为：

本次董事会聘任财务总监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何伟女士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任职条件，且在财务管理方面有着丰富的工作经验，能够发挥重要的作用。基于独立判断，我们对此次聘任何伟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表示同意。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中源协和干细胞生物工程股份公司董事会

2013年3月19日